國立嘉義大學徵聘專任教師啟事

聘用單位	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
擬聘職稱及名額	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 1 名
起聘日期	109 年 2 月 1 日(須完成本校聘任程序)
學歷	具木質材料相關領域之國內、外大學博士學位
專長條件	一、取得博士學位後至應聘日止，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 (一)大專以上學校全職教學經驗 2 年以上，並至少有一篇 SCI 或 SSCI 著作。 (二)博士後研究全職工作經驗 2 年以上，並至少有一篇 SCI 或 SSCI 著作。 (三)木質材料相關領域業界全職工作經驗 2 年以上。 (四)在國內外學術或業界專業領域具有卓越成就者（例如：獲科技部愛因斯坦培植計畫、哥倫布計畫等補助案），其具體特殊事蹟，應有明確之量化或質化數據資料佐證。 二、如無國外博士學位或國外博士後研究經歷 1 年以上者，須檢附外語能力檢定證書(英語能力：托福-網路測驗 71 分以上、IELTS 5.5 分以上、多益 750 分以上。日語能力：日文檢定二級以上。與前述標準程度相當之其它外語)或其他足以證明外語能力之佐證資料。 三、應具外語授課能力。 四、具林產化學專長者尤佳。 五、近 5 年內參與教育部、科技部或政府單位之產學合作或研究計畫者尤佳。 六、具熱忱、團隊精神，以教學、服務、研究為志者。
應檢附資料	1. 履歷表及自傳。 2. 學經歷證件影本。(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，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，並附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個人入出境紀錄。) 3. 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(請於本校人事室/表單下載/類別:教師聘任及升等/新聘教師提送教評審查相關表件網頁項下下載)、代表著作抽印本或影印本(含博士論文)。 4. 2 封以上推薦信。 5. 5 年內著作抽印本。 6. 博、碩士歷年成績單。 7. 相關證照影本。 8. 教師證書影本(未具教師證書者免附)。 9. 可任教之課程名稱一覽表與課程授課大綱。(可任教林產化學、木材塗裝尤佳) 10. 研究方向及領域說明。 11.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。 ※所寄資料請依序排列，並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
收件截止日	108 年 9 月 23 日 (一)中午 12：00 前送達木設系辦公室
收件地址	「600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　收」 信封請註明「**應徵教職**」，並以掛號寄出。

聯絡方式及聯絡人	電話：05-2717490 傳真：05-2717497 E-mail：fps@mail.ncyu.edu.tw 聯絡人：夏滄琪主任
備註	1. 本校得不足額錄取。 2. 論文宣讀可以適量英文發表為原則。